

### 免 责 条 款

我们努力提供准确的条约信息并定期核查、更新，但仍难以保证数据库中的条约信息与条约正式文本完全一致。对于使用本数据库信息可能导致的损失或法律纠纷，我们不承担任何责任。感谢您的理解和支持。

## 中国标准化协会和德意志标准化学会 一九七九年度合作议定书

中国标准化协会（简称CAS）和德意志标准化学会（简称DIN）就一九七九年度合作项目议定如下：

- 一、双方相互提供三套国家标准，并按月补充新出版的国家标准。
- 二、双方相互提供三套有关标准的情报出版物和国家标准目录。
- 三、双方相互提供各自现有的培训资料，特别是教科书、教

程资料、电影、标准化工作的宣传资料。

四、中国标准化协会于一九七九年二月邀请德意志标准化学会的领导成员对中华人民共和国进行为期十四天的考察访问。

五、中国标准化协会邀请德意志标准化学会一名标准分类、编目与标准情报工作方面的专家，两名以标准为基础的质量管理方面的专家，对中华人民共和国进行为期四周的考察访问。上述专家除讲本国语言外，也能讲英语。

六、德意志标准化学会邀请由中国标准化协会领导成员组成的四人代表团，对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和柏林（西）进行为期十四天的考察访问。

七、德意志标准化学会邀请中国标准化协会下列工作范围的专家，对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和柏林（西）进行为期四周的考察访问：

机械制造标准化的四名专家，其中至少有一人能讲德语；  
一名能讲德语的电工标准化专家。

八、邀请方承担本议定书第四条至第七条所列人员在其本国国内的交通、食、宿费用。

九、中国标准化协会与德意志标准化学会将共同感兴趣的《国际标准化组织》（ISO）和《国际电工委员会》（IEC）问题进行磋商。

十、本议定书自签字之日起生效。

本议定书于一九七九年二月十九日在北京签订，共两份，每份都用中文和德文写成，两种文本具有同等效力。

中国标准化协会

代 表

岳 志 坚

（签字）

德意志标准化学会

代 表

汉斯·考赫

（签字）